



2021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19

单位名称：高阳县审计局

二〇二二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八、政府采购情况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2021 年我单位编制人数 13 个，行政编制数 13 个，事业编制数 0 个。实有在职人员 10 人，退休人员 14 人。

（一）主要职能

- 1、主管全县审计工作。
- 2、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审计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并组织实施审计工作发展规划、专业领域审计工作规划和年度审计计划；对直接审计、调查和核查的事项依法进行审计评价，做出审计决定或提出审计建议。
- 3、向县政府和市审计机关提出年度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结果报告；受县政府委托向人大常委会提出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审计发现问题的纠正和处理结果报告；向县政府报告对其他事项的审计和专项审计调查情况及结果；依法向社会公布审计结果；向县政府有关部门通报审计情况和审计结果。
- 4、直接审计下列事项，出具审计报告，在法定职权范围内做出审计决定或向有关主管机关提出处理处罚的建议：

(1) 本级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本级各部门（含直属单位）预算的执行情况、决算和其他财政收支。

(2) 乡镇人民政府预算的执行情况、决算和其他财政收支，本级财政转移支付资金。

(3) 使用县财政资金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财务收支。

(4) 政府投资和以政府投资为主的建设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

(5) 县属国有企业和金融机构、县政府规定的国有资本占控股或主导地位的企业和金融机构的资产、负责及损益。

(6) 县有关部门管理的社会保障基金、社会捐赠资金及其他有关基金、资金的财务收支。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进行审计的其他事项。

5、按规定对科级领导干部实施经济责任审计。

6、组织实施对国家财经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和宏观调控措施执行情况、财政预算管理或国有资产管理使用等与国家财政收支有关的特定事项进行专项审计调查。

7、依法检查审计决定执行情况，督促纠正和处理审计发现的问题，协助配合有关部门查处相关重大案件。

8、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工作，核查社会审计机构对依法属于审计监督对象的单位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

9、承办县政府和上级审计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1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高阳县审计局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高阳县审计局（行政）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25.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05.9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1.5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7.2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5.94	本年支出合计	58	224.7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27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44
	30			61	
总计	31	228.21	总计	62	228.21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高阳县审计局（行政）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25.94	225.9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6.51	206.51					
20108	审计事务	206.51	206.51					
2010801	行政运行	127.01	127.01					
2010804	审计业务	79.5	79.5					
208	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	12.18	12.18					
20805	行政事业单 位养老支出	12.17	12.1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 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 出	12.18	12.18					
221	住房保障支 出	7.25	7.25					
22102	住房改革支 出	7.25	7.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25	7.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高阳县审计局（行政）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24.77	145.27	79.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5.94	126.44	79.5			
20108	审计事务	205.94	126.44	79.5			
2010801	行政运行	126.44					
2010804	审计业务	79.5		79.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57	11.5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57	11.5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57	11.5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6	7.2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26	7.2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26	7.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高阳县审计局（行政）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25.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05.94	205.9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57	11.5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26	7.2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5.94	本年支出合计	59	224.77	224.7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2.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3.37	3.3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2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28.14	总计	64	228.14	228.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高阳县审计局（行政）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24.77	145.27	79.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5.94	126.44	79.5
20108	审计事务	205.94	126.44	79.5
2010801	行政运行	126.44		
2010804	审计业务	79.5		79.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57	11.5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57	11.5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57	11.5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6	7.2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26	7.2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26	7.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高阳县审计局（行政）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9.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2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3.35	30201	办公费	1.8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5.84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6.34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57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58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6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7.2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31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7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5.8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0.9	30228	工会经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4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45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6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			
人员经费合计		126	公用经费合计					19.27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0

公开 07 表

部门：高阳县审计局（行政）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5.12		2.38		2.38	2.74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7	8	9	10	11	12
0.45				0.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高阳县审计局（行政）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高阳县审计局（行政）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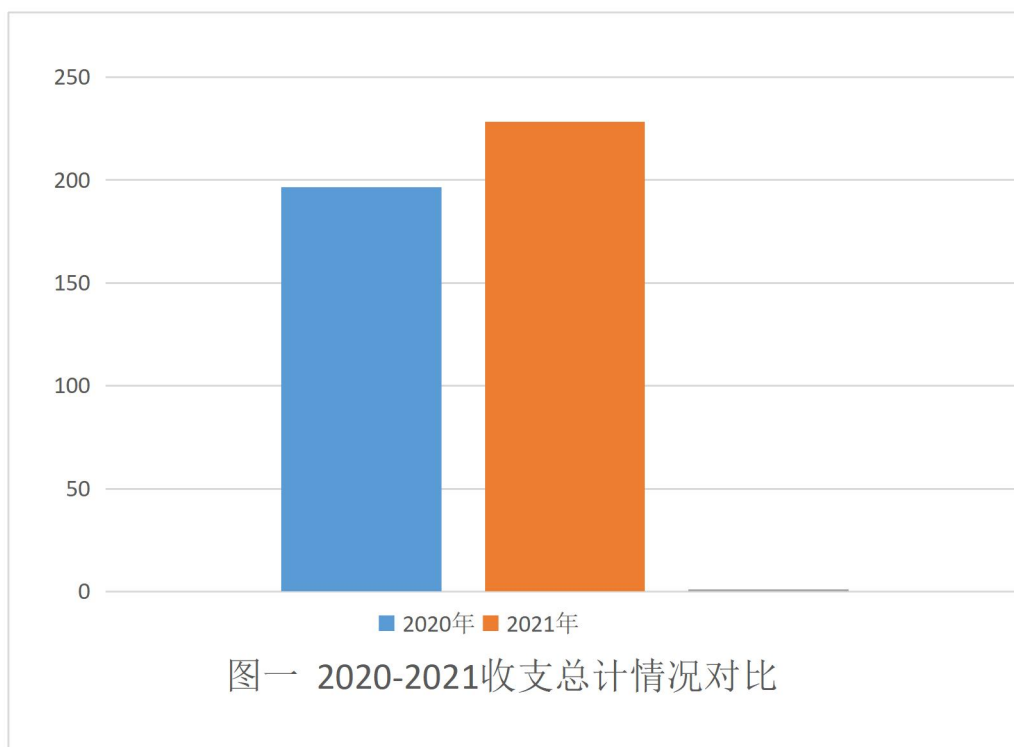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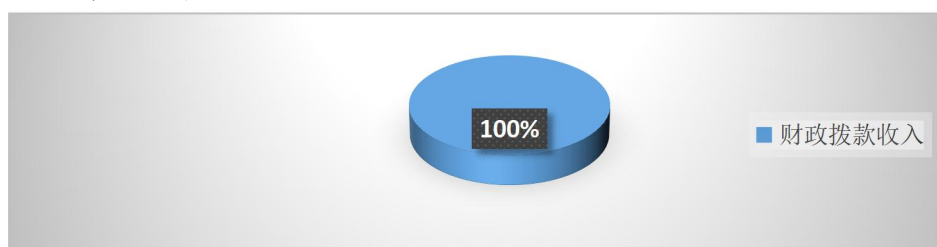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228.21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31.9 万元，增长 13.98%，主要原因是人员的增加和预算执行全覆盖的开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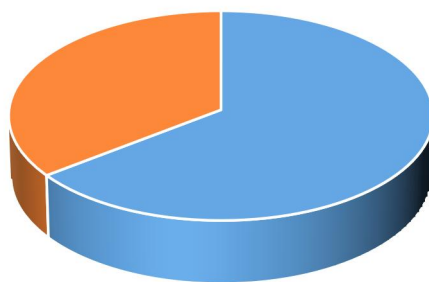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225.9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25.94 万元，占 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224.7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5.27 万元，占 64.63%；项目支出 79.5 万元，占 35.37%。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图3 支出决算构成表（按支出性质/百分比）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0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其中：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25.94 万元，比 2020 年度增加 29.8 万元，增长 13.19%，主要原因是人员的增加和预算执行全覆盖的开展；本年支出 224.77 万元，比 2020 年度增加 30.73 万元，增长 13.67%，主要原因是人员的增加和预算执行全覆盖的开展。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其中：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25.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28%，比年初预算增加 2.8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

员的增加和预算执行全覆盖的开展；本年支出 224.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75%，比年初预算增加 1.6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24.77。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24.7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05.94 万元，占 91.62%，主要用于审计事务和行政运行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1.57 万元，占 5.15%；住房保障（类）支出 7.26 万元，占 3.23%。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5.2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2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9.2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5.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8.78%，较预算减少 4.67 万元，降低 91.22%，主要是厉行节约，反对浪费；较 2020 年度决算减少 1.56 万元，降低 77.61%，主要是厉行节约，反对浪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厉行节约，反对浪费；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厉行节约，反对浪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2.38 万元，支出决算 0.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8.90%。较预算减少 1.93 万元，降低 81.09%，主要是厉行节约，反对浪费；较上年减少 0.72 万元，降低 61.54%，主要是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x%，主要是厉行节约，反对浪费；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厉行节约，反对浪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45 万元：本部门 2021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1.93 万元，降低 81.09%，主要是厉行节约，反对浪费；较上年减少 0.72 万元，降低 61.54%，主要是厉行节约，反对浪费。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2.74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2.74 万元，降低 100%，主要是厉行节约，反对浪费；较上年度增加减少 0.84 万元，降低 100%，主要是厉行节约，反对浪费。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般公共预算一级项目 1 个，共涉及资金 30.6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结合县委县政府工作部署、年度工作计划与工作要点，较为科学合理、清晰准确的反映了本单位基本情况，使用语言简明扼要、清晰直观、通俗易懂，便于公众理解和信息

公开，明确了做什么，达到什么效果，采取了定性表述，具有可衡量性；同时，绩效目标指向精确，符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部门职能及事业发展规划等要求，能精准反映出一定时期内主要工作或预算资金支出等的产出效果，且符合客观实际，能够在一定期限内实现，同时还保持一定前瞻性，突出了部门或预算项目的关键性特点。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审计专项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审计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全年预算数为 30.62 万元，执行数为 30.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全年计划审计项目；二是进行了预算执行审计、社会保障审计、脱贫攻坚审计、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审计、专项审计、经济责任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本单位绩效自评制度办法或操作细则。下一步改进措施：我单位完善制定了本单位绩效自评制度方法或操作细则，具体组织实施本单位的绩效自评工作，健全制度、完善政策，加强绩效自评结果的应用，并对自评结果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高阳县 2021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审计局审计专项经费		是否为专项资金		否	实施（主管）单位		高阳县审计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5		到位数		30.62	执行数		30.62	（=执行数/预算数*100%）
	其中：财政资金	35		其中：财政资金		30.62	其中：财政资金		30.62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完成 85%以上				完成 87.5%					87.5%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完成集中审计项目数量	12.5	≥	10	个	11个	完成	12.5
		质量指标	审计覆盖率	12.5	≥	95	%	100%	完成	12.5
		时效指标	审计任务完成及时率	12.5	≥	95	%	100%	完成	12.5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2.5	≤	100	%	87.5%	完成	12.5
	效益指标（30）	社会效益指标	政府建议采纳	30	≥	90	%	100%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	5	%	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	85	%	87.5%	完成	8
	自评总分									98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9.26 万元，比 2020 年度增加 4.33 万元，增长 22.48%。主要原因是人员的增加。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增加 0 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增加 0 套。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 08、09 表以空表列示。2. 由于决算公

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